食品安全

食品安全乱象丛生 食安法修改将加大监管者法律责任

目前，食品安全形势较为严峻,而食品安全又关乎所有消费者的生命和健康。在一个正常的、实行法治的社会,食品安全主要依赖生产经营者的自律、社会公众的监督,辅之以必要的惩罚。或者说,单纯依靠严厉的惩罚并不能够从根本上解决问题。但是,在我国食品安全领域乱象丛生、尤其是生产经营者还不能依靠自律解决问题的情况较普遍的当下,加大惩罚力度以维持基本秩序就是非常必要的，这已经成为社会的基本共识。

近日，国务院法制办公布了由国家食品药品监管总局向国务院报送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修订草案送审稿）》(以下简称送审稿),公开征求意见。

就修订送审稿新增内容，记者近日采访了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副院长胡锦光教授。胡锦光教授还是中国人民大学食品安全治理协调创新中心管委会主任。

胡锦光分析，送审稿关于法律责任的规定主要有四个特点：加大对有关食品生产经营者惩罚力度；增加对食品安全监管者的法律责任;与相关法律相协调;行政处罚责任内部相互衔接。

对经营者罚款额度成倍增加

记者:送审稿对食品生产经营者惩罚力度的加大主要体现在哪些方面?

胡锦光:一、对用非食品原料生产食品,或者用回收的食品、超过保质期的食品作为原料生产食品等行为，货值不足 1 万元以上的,由原来并处 2000 元以上 5 万元以下罚款,提高到并处 5 万元以上 15 万元以下罚款;货值超过 1 万元以上的，由原来并处货值金额 5 倍以上 10 倍以下罚款，提高到并处 15 倍以上 30 倍以下罚款;对于情节严重的,除保留吊销许可证外，增加了行政拘留和追究刑事责任。

二、对因食品安全犯罪被判处有期徒刑以上刑罚的，增加了终身不得从事城市食品生产经营工作的规定。

三、增加规定网络食品交易第三方平台提供者未履行规定义务，使消费者的合法权益受到侵害的,应当承担连带责任,并先行赔付。

四、增加规定,明知或者应知食品广告虚假仍设计、制作、发布,使消费者的合法权益受到侵害的,广告的设计者、制作者、发布者与食品生产经营者承担连带责任。

五、关于惩罚性赔偿，在保留原有的 10 倍价款的基础上,增加规定:视具体情况,可以选择损失 3 倍的赔偿金;赔偿金额不足 1000 元的,赔偿 1000 元。

渎职官员将面临刑事追究

记者: 食品安全监管者的法律责任方面增加了哪些规定?

胡锦光: 食品安全法原有的法律责任的规定主要针对食品生产经营者，而较少针对食品安全监管部门。送审稿弥补了这一不足。

新增规定主要有：一是县级以上地方政府未履行监督管理责任，在本行政区域出现重大食品安全事故、造成严重社会影响的,除追究行政处分责任外，还增加规定要依法追究刑事责任。二是县级以上食品安全监督管理部门或者有关行政部门不履行职责或者滥用职权、玩忽职守、徇私舞弊的,除追究行政处分责任外,增加规定如果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三是增加规定,出现重大食品安全事故、造成严重社会危害的,对有关部门的主要负责人依照有关规定问责。

增加监管者违法的开除处分

记者: 修订稿是否注意到与相关法律的协调?

胡锦光: 食品安全法关于法律责任的规定主要与刑法、产品质量法、侵权责任法、消费者权益保护法、行政处罚法、治安管理处罚法、国家公务员法等存在着衔接关系。因此,食品安全法必须注意与已有法律、特别是单行法律中关于法律责任的规定保持一致,我认为，送审稿中较好地保持了与其他相关法律之间的协调关系。

记者:主要体现在哪些方面?

胡锦光: 首先体现在食品安全法与刑法的关系。鉴于刑法修正案(八)增加规定了若干涉及食品安全方面的刑事犯罪，送审稿依据刑法的规定增加了几类情形下的犯罪。例如,对用非食品原料生产食品,或者用回收的食品、超过保质期的食品作为原料生产食品等行为,情节严重的,应当追究刑事责任;对生产经营致病性微生物、农药残留、兽药残留、重金属、生物毒素、污染物质、放射性物质等超过食品安全标准限量的食品的，情节严重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其次，理顺了食品安全法与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的关系。主要涉及惩罚性赔偿的规定。消费者权益保护法规定:“经营者提供商品或者服务有欺诈行为的，应当按照消费者的要求增加赔偿其受到的损失，增加赔偿的金额为消费者购买商品的价款或者接受服务费用的两倍;增加赔偿的金额不足五百元的,为五百元。法律另有规定的,依照其规定。”送审稿依据食品的特点，作出了比消费者权益保护法更严厉的规定。

第三，理顺了食品安全法与治安管理处罚法的关系。送审稿中依据治安管理处罚法的规定，增加了食品生产经营过程中几类行为的行政拘留处罚。

第四，理顺了食品安全法与国家公务员法的关系。主要体现是:对于食品安全监督管理部门或者承担食品检验职责的机构、食品行业协会、消费者协会以广告或者其他形式向消费者推荐食品的行政处分责任，依据公务员法的规定,增加了开除处分;对于县级以上地方政府未履行职责，在本区域内出现重大食品安全事故、造成严重社会影响的行政处分责任中,依据公务员法的规定,取消了原有的“引咎辞职”。 （胡建辉）

农产品价格暴涨暴跌 “姜你军”卷土重来

在去年价格遭遇“滑铁卢”后,今年“姜你军”又卷土重来。记者从市场了解到,近期北京生姜批发均价已涨至 4 元 / 斤，去年同期仅有 1.2 元 / 斤左右,涨幅超过 230%。

姜农:每亩可赚万元

种了十多年生姜，山东泰安姜农闫师傅终于在今年迎来了好行情，随着生姜价格不断走高,去年亏损严重的生姜,今年终于赚了个盆满钵满。

闫师傅给记者计算了种姜的经济账:化肥、农药、种子、灌溉等成本加起来一亩地每年至少 5000 元左右,加上人工,按亩产 7000 多斤生姜来算，至少每斤 1.5 元才能勉强保本,今年自己以 3.5 元一斤的收购价出手,三亩赚 4.5 万元左右，是最近几年里收成最好的一年。

“去年大家种姜都亏了钱,今年十户里也就只有三四户种姜,产量比去年少很多,加上今年姜瘟比往年厉害，很多姜田亩产减了很多,前段时间价格一个劲儿地往上涨。”

中间商:每斤赚取几毛差价

山东昌邑生姜收购商田云波向北京商报记者透露，目前每斤姜从姜农手里收过来大概 4.7 元左右,加上存储费、运输费,卖到其他地方肯定超过 5 元一斤，自己从中赚取几毛钱差价。“去年最高的收购价也就 2 元不到,低的时候只有几毛钱,与今年比,真是一个天上一个地下。”

零售商:零售价已达 10 元 / 斤

在收购价和批发价不断上涨的情况下,生姜的零售价目前如何呢？记者在朝阳区天丰利菜市场了解到,现在市场生姜价格在 10 元/斤。

事实上，生姜涨价的情况不仅发生在北京。据新华社全国农副产品和农资价格行情系统监测,6 月中旬以来,全国生姜价格持续上涨。与 6 月相比,11 月生姜全国上涨 90.6%。

专家:姜价大涨曝产销脱节短板

生姜只是目前我国农产品价格暴涨暴跌的一个缩影。从此前的“豆你玩”、“向前葱”,到今年的“蒜你狠”、“姜你军”,虽然每次农产品暴涨暴跌主客观因素很多,比如天气反常、供求失衡、油价上涨等。但是业内分析,表面上看是供需失衡，实际上却是产销严重脱节带来的必然结果。北京东方艾格农业咨询有限公司资深分析师马文峰表示，目前生姜种植以散户为主,基本是什么赚钱种什么,生产盲目,与市场严重脱节。

中国社科院农村发展研究所研究员李国祥认为，要解决姜蒜等产品频现暴涨暴跌的怪圈,需要把农民生产纳入到产销环节中来,加强大型农企与农户之间的联系，维持市场供应的相对稳定。同时,严厉打击各种投机、炒作农产品的行为,规范市场秩序。

（王晔君）

健康知识

冬季养生:萝卜不为人知的食疗方法

“冬吃萝卜夏吃姜，不劳医生开药方”这是句老谚语了，不过说得很有道理。萝卜之中的维生素 C 可以帮助消除体内的废物,促进身体的新陈代谢。尤其是白萝卜或者水萝卜，其富含的酶可以起到促进消化的作用。

巧用萝卜汁缓解鼻塞

萝卜中含有一定的芥辣素，这让萝卜含有一种天然的辣味，加上萝卜本身就有的消炎的功能,对于冬天因感冒引起的嗓子疼、鼻塞的人,可以用萝卜来解决这些恼人的问题。

可以把白萝卜切丝榨成汁，准备好一块纱布,把白萝卜汁涂抹在纱布上,或者用棉球蘸取汁液,然后塞在鼻孔中。

用这种方式反复 2~3 次，每次 5 分钟左右,鼻塞的症状会自然得到缓解。

“萝卜糖”缓解喉痛

喉咙疼痛的人可以自制点“萝卜糖”,把萝卜切成小块,加入适量的蜂蜜腌制,等萝卜在蜂蜜中浮起后捞出，每次喉咙疼痛的时候吃上一点,情况会得到一定的缓解。

生吃萝卜能醒酒

萝卜也是很好的醒酒用品，白萝卜中淀粉酶的含量很高，能够帮助消化，防止烧心和加快乙醛的排泄。白萝卜中所含的维生素 C，也可以提高肝脏的功能，促进乙醛的分解。

此外,白萝卜中含有 91.7%的水分,这些水分可以稀释酒精的浓度，避免宿醉情况的发生。白萝卜性清凉,其本身的气味和口味,也能起到一定的提神醒脑的作用，继而缓解酒精带来的不适。而白萝卜生姜汁的做法是将白萝卜汁液和一块生姜的汁液混合到一起勾兑一定比例的水饮用。不但能治疗醉酒,还能起到一定的温胃养胃的效果。

喝白萝卜叶茶美容

吃萝卜美容,你或许没有听说过,或许觉得那要吃多少萝卜才能起到美容的效果啊?其实并不要吃多少萝卜，自己做一点萝卜叶茶,不但享受到了萝卜的营养,也不用吃太多的萝卜。中医认为,白萝卜可“利五脏、令人白净肌肉”。白萝卜之所以具有这种功能,是由于其含有丰富的维生素 C。维生素 C 为抗氧化剂,能抑制黑色素合成,阻止脂肪氧化,防止脂褐质沉积。因此,常食白萝卜可使皮肤白净细腻。

白萝卜叶中含有丰富的维生素 A、维生素 C 等各种维生素,特别是维生素 C 的含量是根茎的 4 倍以上。维生素 C 能防止皮肤的老化，阻止黑色色斑的形成，保持皮肤的白嫩。此外维生素 A 和维生素 C 都有抗氧化的作用,可以有效抑制癌症,也可以预防老化及动脉硬化等。

除了维生素，白萝卜中的膳食纤维含量是非常可观的，尤其是叶子中含有的植物纤维更是丰富。这些植物纤维可以促进肠胃的蠕动,消除便秘,起到排毒的作用,从而改善皮肤粗糙、粉刺等情况。

冰糖萝卜能润肺

萝卜性清凉,有一定的润肺止咳功效,尤其是在冬天,人们常常会出现燥热痰多,肺部不适等症状,得法地吃一些萝卜,就可得到辅助治疗。

萝卜生吃是一种方法，不但清凉而且水分多,可以利尿,有益健康。同时做一些冰糖萝卜也格外有效。用新上市的白萝卜一个,要圆圆的,大肚子的那种。把萝卜洗净,擦干水,在萝卜的上部 1/3 处横切一刀，上部放在一边,用小刀把下部中心掏空,注意留 1 厘米左右的边,在空洞中放入冰糖。

再把萝卜上部盖好,周边用牙签固定好,把萝卜放入密封罐,放入冰箱保存,五六天后拿出来,打开萝卜,里面的冰糖已成浓汁,只是放萝卜时一定要放正了，歪了水就跑出来了。这种萝卜汁对肺有很好的滋养作用。

萝卜皮治风湿痛

萝卜的止痛效果很好，这主要是因为萝卜有利水功能,可以用来消肿,抗菌的芥辣素还可以活络筋骨,起到止痛作用。冬天如果有肌肉或者是关节疼痛的话，可以直接把萝卜皮削切下来做为敷料,敷在患处上,也可以把萝卜皮统一放在一个纱布袋里做热敷。在牙疼的时候，可以把热敷袋放在脸颊的表面皮肤上，也可以用脱脂棉球蘸上一点白萝卜汁放在坏牙的牙龈处。

萝卜做菜不上火

冬季人们往往吃肉较多,吃肉则易生痰,易上火。在肠道内易腐烂产生毒素,使人的体质酸化,是万病之源。因此冬季吃萝卜,或者做一些以萝卜为配料的菜,不但不会上火,更会起到很好的营养滋补作用。

冬天最经典的萝卜菜肴就是红烧萝卜,柔嫩酥滑,清香爽口,同时也最易消食祛火,同时放些小香葱和生姜片，它们和萝卜的搭配则最为恰到好处,口味也非常清爽。（偏方）

新闻集装箱

●进入年终岁末,随着奶荒的渗透,国产液奶再次上调价格。12 月 1 日起,光明、三元部分盒装及入户奶普涨一成，三元称平均涨幅在 8%。虽伊利、蒙牛并未给出具体调价时间和幅度,但均表示有上涨意愿。主流乳制品企业调价同时，各地方品牌也主打涨价牌。“银桥今年已经第二次上次了,百利包纯牛奶每袋容量降了 20ml，每箱价格却从 25 元涨到 38 元。”当地售货员称。

●山东省畜牧兽医信息中心专家表示,新西兰的气候条件有所好转，国际奶源开始增收,并且明年的进口配额又将开启,进口成本将明显降低；国内奶源生产能力也在加大释放，诸多奶企在 2011 年和 2012 年投资建设的牧场,现在大部分奶牛已进入泌乳期,开始提供原奶。这都将为稳定原料奶供应,平衡原奶价格起到积极作用。

●12 月 1 日，在华中农业大学举行了一场昆虫宴,数百学子前来尝鲜,50 余斤昆虫被“一扫而光”。活动主办方介绍,举行这场宴会并非是为了美食,而是通过这种方式让更多人学会正确认识昆虫。华农植科院专门研究昆虫的周兴苗老师介绍,许多昆虫都能吃,并且营养价值很高,例如蜂蛹、竹蛹、竹虫、蚂蚱,这些昆虫富含蛋白质和维生素,还含有较高的氨基酸,且不饱和脂肪含量高于动物油脂。

●12 月 3 日最新发布的《全球食客需求与餐饮趋势报告》表明,中国有超过 85%的消费者每周至少在外就餐一次，食品安全是消费者外出就餐和选择餐厅最重视的标准。这份由联合利华饮食策划发布的报告还揭晓了餐饮食品安全的优秀案例。据介绍,“2013 年度餐饮食品安全优秀案例评选”活动于今年 10 月正式启动。联合利华饮食策划在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的指导下,历时 2 个月,专家评价团深入餐厅进行实地考察，评选出了包括小南国、全聚德在内的中国 17 个年度餐饮食品安全优秀案例。

●从 2014 年 1 月 1 日起,武汉将全面禁止生产经营和使用无包装、无 QS 标志、无标签标识食用油。记者 2 日从武汉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获悉,对违法生产、经营、使用“三无”食用油的将处以不同程度的罚款。 无包装、无 QS 标志、无标签标识食用油又称为“三无”食用油,俗称散装食用油,不包含经许可现场制售的小磨麻油。

●广州正式启动农村义务教育阶段试点学校营养改善计划，每天每人补助 3 元用于营养改善，首批 2 万多名学生受益。计划 2013 年~2015 年,为从化 40 所义务教育阶段乡村学校 2.2 万学生提供营养加餐。经过征求多方意见,决定给每位学生每天一盒牛奶,一份面包或糕点、饼干。供餐采取政府统一采购,公开招标,为学生统一供餐,由广州市、从化市两级财政承担。记者昨天看到,学生课间每人领到了一盒牛奶和一块蛋糕。

●新华社全国农副产品和农资价格行情系统监测,与前一日相比,12 月 2 日,牛肉、猪肉价格微幅下降;食用油、蔬菜、禽蛋、水产品价格以降为主;水果价格微幅波动;利乐砖(纸盒)纯牛奶价格上涨;成品粮、羊肉价格基本稳定。

●监测数据显示,近一个月来,全国去骨鲜羊肉、带骨鲜羊肉价格整体呈现上涨走势。与 11 月 1 日相比,12 月 2 日，去骨鲜羊肉、带骨鲜羊肉全国日均价分别上涨 0.9%、1.6%。分地区来看,重庆、贵州、上海去骨鲜羊肉价格涨幅居前，分别为 10.9%、10.5%、6.9%;重庆、江西、江苏带骨鲜羊肉价格涨幅居前,分别为 12.8%、9.6%、4.8%。

●据农业部监测,今年第 34 周“全国农产品批发价格指数”为 209.48(以 2000 年为 100),比前一周升 0.72 个点;“全国菜篮子产品批发价格指数”为 212.46（以 2000 年为 100),比前一周升 0.85 个点;畜产品价格总体稳定,猪肉价格继续上涨。猪肉和牛肉周均价每公斤分别为 21.86 元和 51.80 元,环比分别涨 1.1%和 0.5%，其中猪肉连续第 6 周上涨。白条鸡、羊肉和鸡蛋周均价每公斤分别为 13.76 元、53.82 元和 8.36 元，环比分别跌 2.5%、0.1%和 0.1%。

●多数水产品价格小幅下跌。草鱼、花鲢鱼、白鲢鱼、鲤鱼和鲫鱼周均价每公斤分别为 15.26 元、12.25 元、7.94 元、11.21 元和 16.52 元，环比分别跌 2.8%、2.1%、1.9%、1.6%和 1.3%。

●蔬菜价格总体上涨。重点监测的 28 种蔬菜中 19 种上涨、3 种持平，周均价每公斤为 3.61 元,环比涨 3.1%。分品种看,西葫芦和黄瓜涨幅在 10%-20%区间；青椒、平菇、韭菜、生菜、菠菜和豆角涨幅在 5%-10%区间,其余品种在 5%区间内波动。

●水果价格小幅下跌。重点监测的 7 种水果周均价每公斤为 4.99 元，环比跌 2.0%。分品种看，菠萝周均价为每公斤 4.80 元,环比跌 12.6%;其余品种除西瓜涨幅较大外,总体波动较小。 （编者整理）